



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六、配号与摇号

若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配售。

1. 申购号码确认
2011年6月3日(T+1日),各证券交易所网站将申购号码划入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的结算银行帐户。

2011年6月3日(T+1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刊登的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定价、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中公布中签率。

3. 摇号抽签
2011年6月7日(T+2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发行人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并于当日通过卫星网络将中签结果送各证券交易所。2011年6月8日(T+3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刊登的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中公布中签率。

4. 确定认购款
申购数据确认后,将进行认购款,每一中签号码只认购1,000股。

7. 申购资金冻结
申购资金冻结产生的利息,归证券投资基金持有人所有。有关申购资金冻结等事宜,遵从上交所和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

2011年6月6日(T+2日)摇号抽签,摇号结束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中签结果进行认购款的数据处理并登记,并将有效认购结果发至各证券交易所。

3011年6月6日(T+3日),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对未中签的申购款予以解冻,并向各证券交易所网站退还未中签的申购款,再由各证券交易所网站退还投资者;如果该股票的发行人价格低于发行价格(网上限 22.00 元/股),则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将未中签申购款的差价部分与未中签的申购款一并通过各证券交易所网站向投资者退还;同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将中签申购款划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资金交收账户。

4. 本次发行的网下资金交收工作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完成,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向发行人提供股东信息。

八、申购费用
本次网上发行不同投资者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

九、网上申购安排
为便利投资者了解发行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于2011年6月1日(T+1) 14:00-17:00 就本次发行进行网上路演,路演网站为:中国证券网(http://www.cnstock.com),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十、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1. 发行人
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晓江
联系人:蔡福雷
电话:0574-88072272
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工业园区(宁波市鄞州区委山街)

2.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本华
联系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二路168号国际金融中心2号楼21-29层
联系电话:021-63325888-4023/4024

发行时间:2011年6月1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6月1日

特别提示

1. 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关于深化新股发行体制改革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0]26号)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10月修订)的要求,对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上发行做出的相关安排,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

2. 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上发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交易系统,采用网上资金申购方式发行。关于网上发行的有关规定,请查询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存根)和《证券发行承销实施办法》(2009年修订)。

3. 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审阅2011年6月1日(T+1)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的《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4. 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三星电气”)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6,7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778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5.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定价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配售(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数量不超过6,700万股,其中,网下发行1,34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0.00%;网上发行5,36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80.00%。询价对象是指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10月修订)中界定的询价对象的条件,且已经在中国证券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备案的特定机构投资者,包括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

6. 本次发行网上资金申购的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区间上限(22.00元/股)进行申购。如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低于发行价格区间上限,差价部分将于2011年6月8日(T+3日)与本次发行的申购款一同返还给参与网上资金申购的投资者。

7. 任一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者网上发行的一种方式进行新股申购。凡参与网下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入围”,均不得再参与网上发行。参与网下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含网下申购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一种方式进行新股申购。凡参与网下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入围”,均不得再参与网上发行。参与网下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含网下申购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一种方式进行新股申购。凡参与网下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入围”,均不得再参与网上发行。参与网下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含网下申购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一种方式进行新股申购。

8. 申购资金冻结期间:2011年6月6日法定假后日端午节,敬请投资者关注。

9. 本次发行不同投资者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

10. 本次发行可能因以下情形中止:网下发行的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1,340万股;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5,360万股;网下回拨后仍然申购不足;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协商中止发行申购,并及时公告中止发行申购,择机重启发行。

11. 本公告仅适用于本次网上发行,关于网上发行的具体规定,敬请参阅2011年6月1日(T+1)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的《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上发行公告》、《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12. 投资者了解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仔细阅读2011年5月24日(T-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的《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发行与承销安排(主承销商)》的招股意向书全文,特别其中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和“风险提示”等章节。投资者登录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除特别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	指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三星电气”
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入围报价	指配售对象在初步询价阶段填报的多个“拟申购价格”落在主承销商确定的发行价格区间之内及区间上限之上所对应的报价
入围数量	指配售对象落在发行价格区间之内及区间上限之上的初步询价入围报价所对应的拟申购数量之和
有效申购	指符合本公告中有关申购规定的申购,包括: 1. 申购对象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的规定; 2. 单个投资者使用一个合格账户参与本次网下发行; 3. 配售对象未参与网下初步询价,仅参与网上发行申购。
T日/网上资金申购日	指2011年6月2日,为本次发行参与网上资金申购的投资者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以发行价格区间上限申购本次网下发行股票的时间
元	指人民币元

特别提示

1. 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10月修订)和《关于深化新股发行体制改革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0]26号)的相关规定,对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上发行的相关安排,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

2. 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上发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网上发行电子化申购平台(以下简称“申购平台”)发行,申购对象是指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10月修订)中界定的询价对象的条件,且已经在中国证券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备案的特定机构投资者,包括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

3. 本次发行网上资金申购的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区间上限(22.00元/股)进行申购。如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低于发行价格区间上限,差价部分将于2011年6月8日(T+3日)与本次发行的申购款一同返还给参与网上资金申购的投资者。

4. 任一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者网上发行一种方式进行新股申购。凡参与网下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入围”,均不得再参与网上发行。参与网下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含网下申购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一种方式进行新股申购。凡参与网下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入围”,均不得再参与网上发行。参与网下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含网下申购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一种方式进行新股申购。

5. 配售对象在申购及缴款等方面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配售对象相关信息(包括配售对象名称、证券账户、银行收款账户/账号等)应于2011年5月24日(T-7日)(初步询价开始日前一个交易日的12:00前在协会登记备案信息系统中填报,因配对象未及时填报与备案信息一致导致失败后由配对象自行承担。

6. 本次网下申购时间为:2011年5月30日(T-1)至2011年6月2日(T+1)每日上午9:30至下午15:00,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必须在上述时段内登录申购平台提交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

7. 申购对象申购时,每个配售对象应在同一市场或申购,可以最多申报3笔(每个价格申报一笔),随后再统一提交,且只能提交一次,一经提交,不得撤回申报。其申购价格可以为发行价格区间内(包括上限和下限)的任一价格,每0.01元为一个最小申报价格单位,每个申购价对应一个申购数量,每笔申报数量的下限为100万股,且申购数量不得超过100万股,超出部分必须是10万股的整数倍。

8. 每个配售对象多笔申报的累计申购数量不得高于申购价格阶段“入围价”所对应的“拟申购数量”之和,上限为按“拟申购数量”总和的200%,同时不得超过1,340万股。每个配售对象参与网下申购的申购数量上限和上限不得超过上述申购平台上限。

9. 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应在2011年6月2日前,全额缴付申购款项,申购资金划转时间应早于2011年6月2日(T+1)15:00,到达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指定验资银行开立的网下申购资金专户时间应早于次日16:00。申购资金不足未能及时到账的申购申购行为无效申购。投资者注意资金到账时间。关于申购资金具体事项请仔细阅读本公告“二、(三)申购款缴付”。

10. 申购资金冻结期间:2011年6月6日法定假后日端午节,敬请投资者关注。

11. 初步询价入围报价的配售对象未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或在本次申购的期间内未补足足额申购款的,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视其违约,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和协会,并在2011年6月7日(T+2日)刊登的《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定价、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中予以公告。

12. 配售对象参与本次网下发行获配股票的锁定期为3个月,锁定期自本次发行网上资金申购获配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13. 本次发行可能因以下情形中止:网下发行的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1,340万股;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5,360万股;网下回拨后仍然申购不足;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协商中止发行申购,并及时公告中止发行申购,择机重启发行。

14. 本公告仅适用于本次网下发行,关于网下发行的具体规定,敬请参阅2011年5月24日(T-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的《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发行与承销安排(主承销商)》的招股意向书全文,特别其中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和“风险提示”等章节。投资者登录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除特别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	指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三星电气”
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申购平台	指上交所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6,7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
询价对象	指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10月修订)中界定的询价对象的条件,且已经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机构投资者
配售对象	指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10月修订)中界定的询价对象的条件,且已经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机构投资者
入围报价	指配售对象在初步询价阶段填报的多个“拟申购价格”落在主承销商确定的发行价格区间之内及区间上限之上所对应的报价
入围数量	指配售对象落在发行价格区间之内及区间上限之上的初步询价入围报价所对应的拟申购数量之和
有效申购	指符合本公告中有关申购规定的申购,包括: 1. 申购对象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的规定; 2. 单个投资者使用一个合格账户参与本次网下发行; 3. 配售对象未参与网下初步询价,仅参与网上发行申购。
T日/网上资金申购日	指2011年6月2日,为本次发行参与网上资金申购的投资者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以发行价格区间上限申购本次网下发行股票的时间
QFII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元	指人民币元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股票种类

1.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

2. 发行方式和发行结构
本次发行数量不超过6,700万股,其中,网下发行1,34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0.00%;网上发行5,36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80.00%。

3. 网下发行定价原则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配售对象通过上交所网上发行申购平台进行申购,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实施,投资者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申购,申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区间上限(22.00元/股)。

4. 网下发行询价对象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询价对象为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且已经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特定机构投资者,包括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

5. 网下发行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定价采用询价配售的方式进行,询价对象在2011年5月30日(T-1)至2011年6月2日(T+1)每日上午9:30至下午15:00,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提交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

6. 网下发行申购平台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平台为上交所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

7. 网下发行申购时间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时间为:2011年5月30日(T-1)至2011年6月2日(T+1)每日上午9:30至下午15:00,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必须在上述时段内登录申购平台提交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

8. 网下发行申购对象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对象为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且已经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特定机构投资者,包括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

9. 网下发行申购数量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数量为不超过1,340万股,且申购数量不得超过100万股,超出部分必须是10万股的整数倍。

10. 网下发行申购价格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区间上限(22.00元/股)。

11. 网下发行申购平台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平台为上交所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

12. 网下发行申购时间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时间为:2011年5月30日(T-1)至2011年6月2日(T+1)每日上午9:30至下午15:00,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必须在上述时段内登录申购平台提交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

13. 网下发行申购对象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对象为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且已经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特定机构投资者,包括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

14. 网下发行申购数量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数量为不超过1,340万股,且申购数量不得超过100万股,超出部分必须是10万股的整数倍。

15. 网下发行申购价格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区间上限(22.00元/股)。

16. 网下发行申购平台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平台为上交所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

17. 网下发行申购时间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时间为:2011年5月30日(T-1)至2011年6月2日(T+1)每日上午9:30至下午15:00,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必须在上述时段内登录申购平台提交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

18. 网下发行申购对象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对象为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且已经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特定机构投资者,包括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

19. 网下发行申购数量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数量为不超过1,340万股,且申购数量不得超过100万股,超出部分必须是10万股的整数倍。

20. 网下发行申购价格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区间上限(22.00元/股)。

21. 网下发行申购平台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平台为上交所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

22. 网下发行申购时间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时间为:2011年5月30日(T-1)至2011年6月2日(T+1)每日上午9:30至下午15:00,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必须在上述时段内登录申购平台提交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

23. 网下发行申购对象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对象为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且已经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特定机构投资者,包括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

24. 网下发行申购数量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数量为不超过1,340万股,且申购数量不得超过100万股,超出部分必须是10万股的整数倍。

25. 网下发行申购价格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区间上限(22.00元/股)。

26. 网下发行申购平台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平台为上交所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

27. 网下发行申购时间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时间为:2011年5月30日(T-1)至2011年6月2日(T+1)每日上午9:30至下午15:00,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必须在上述时段内登录申购平台提交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

28. 网下发行申购对象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对象为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且已经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特定机构投资者,包括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

29. 网下发行申购数量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数量为不超过1,340万股,且申购数量不得超过100万股,超出部分必须是10万股的整数倍。

30. 网下发行申购价格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区间上限(22.00元/股)。

31. 网下发行申购平台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平台为上交所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

32. 网下发行申购时间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时间为:2011年5月30日(T-1)至2011年6月2日(T+1)每日上午9:30至下午15:00,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必须在上述时段内登录申购平台提交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

33. 网下发行申购对象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对象为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且已经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特定机构投资者,包括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

34. 网下发行申购数量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数量为不超过1,340万股,且申购数量不得超过100万股,超出部分必须是10万股的整数倍。

35. 网下发行申购价格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区间上限(22.00元/股)。

36. 网下发行申购平台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平台为上交所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

37. 网下发行申购时间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时间为:2011年5月30日(T-1)至2011年6月2日(T+1)每日上午9:30至下午15:00,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必须在上述时段内登录申购平台提交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

38. 网下发行申购对象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对象为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且已经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特定机构投资者,包括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

39. 网下发行申购数量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数量为不超过1,340万股,且申购数量不得超过100万股,超出部分必须是10万股的整数倍。

40. 网下发行申购价格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区间上限(22.00元/股)。

41. 网下发行申购平台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平台为上交所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

42. 网下发行申购时间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时间为:2011年5月30日(T-1)至2011年6月2日(T+1)每日上午9:30至下午15:00,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必须在上述时段内登录申购平台提交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

43. 网下发行申购对象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对象为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且已经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特定机构投资者,包括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

44. 网下发行申购数量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数量为不超过1,340万股,且申购数量不得超过100万股,超出部分必须是10万股的整数倍。

45. 网下发行申购价格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区间上限(22.00元/股)。

46. 网下发行申购平台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平台为上交所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

47. 网下发行申购时间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时间为:2011年5月30日(T-1)至2011年6月2日(T+1)每日上午9:30至下午15:00,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必须在上述时段内登录申购平台提交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

48. 网下发行申购对象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对象为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且已经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特定机构投资者,包括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

49. 网下发行申购数量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数量为不超过1,340万股,且申购数量不得超过100万股,超出部分必须是10万股的整数倍。

50. 网下发行申购价格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区间上限(22.00元/股)。

51. 网下发行申购平台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平台为上交所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

52. 网下发行申购时间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时间为:2011年5月30日(T-1)至2011年6月2日(T+1)每日上午9:30至下午15:00,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必须在上述时段内登录申购平台提交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

53. 网下发行申购对象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对象为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且已经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特定机构投资者,包括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

54. 网下发行申购数量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数量为不超过1,340万股,且申购数量不得超过100万股,超出部分必须是10万股的整数倍。

55. 网下发行申购价格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区间上限(22.00元/股)。

56. 网下发行申购平台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平台为上交所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

57. 网下发行申购时间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时间为:2011年5月30日(T-1)至2011年6月2日(T+1)每日上午9:30至下午15:00,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必须在上述时段内登录申购平台提交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

58. 网下发行申购对象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对象为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且已经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特定机构投资者,包括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

59. 网下发行申购数量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数量为不超过1,340万股,且申购数量不得超过100万股,超出部分必须是10万股的整数倍。

60. 网下发行申购价格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区间上限(22.00元/股)。

61. 网下发行申购平台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平台为上交所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

62. 网下发行申购时间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时间为:2011年5月30日(T-1)至2011年6月2日(T+1)每日上午9:30至下午15:00,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必须在上述时段内登录申购平台提交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

63. 网下发行申购对象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对象为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且已经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特定机构投资者,包括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

64. 网下发行申购数量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数量为不超过1,340万股,且申购数量不得超过100万股,超出部分必须是10万股的整数倍。

65. 网下发行申购价格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区间上限(22.00元/股)。

66. 网下发行申购平台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平台为上交所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

67. 网下发行申购时间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时间为:2011年5月30日(T-1)至2011年6月2日(T+1)每日上午9:30至下午15:00,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必须在上述时段内登录申购平台提交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

68. 网下发行申购对象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对象为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且已经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特定机构投资者,包括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

69. 网下发行申购数量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数量为不超过1,340万股,且申购数量不得超过100万股,超出部分必须是10万股的整数倍。

70. 网下发行申购价格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区间上限(22.00元/股)。

71. 网下发行申购平台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平台为上交所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

72. 网下发行申购时间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时间为:2011年5月30日(T-1)至2011年6月2日(T+1)每日上午9:30至下午15:00,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必须在上述时段内登录申购平台提交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

73. 网下发行申购对象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对象为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且已经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特定机构投资者,包括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

74. 网下发行申购数量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数量为不超过1,340万股,且申购数量不得超过100万股,超出部分必须是10万股的整数倍。

75. 网下发行申购价格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区间上限(22.00元/股)。

76. 网下发行申购平台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平台为上交所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

77. 网下发行申购时间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时间为:2011年5月30日(T-1)至2011年6月2日(T+1)每日上午9:30至下午15:00,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必须在上述时段内登录申购平台提交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

78. 网下发行申购对象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对象为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且已经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特定机构投资者,包括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界定的询价对象。

79. 网下发行申购数量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数量为不超过1,340万股,且申购数量不得超过100万股,超出部分必须是10万股的整数倍。